

中国当代作家



史铁生

务虚笔记

命若琴弦 / 原罪·宿命 / 我与地坛

病隙碎笔 / 我的丁一之旅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当代作家



史铁生系列

务虚笔记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务虚笔记/史铁生著. - 修订本.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当代作家·史铁生系列)

ISBN 978-7-02-006546-2

I. 务… II. 史…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12420号

责任编辑:杨柳

装帧设计:刘静

责任印制:王景林

务虚笔记

史铁生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编:100705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412千字 开本880×1230毫米 1/32 印张16.125 插页4

2007年1月北京第1版

2008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978-7-02-006546-2

定价 30.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中后期以降,随着思想解放和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中国当代文学创作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广阔空间,相继涌现出一批生活积累丰厚、艺术准备充足、善于思考、勤于探索的作家。他们的作品具有丰富的思想内涵、深刻的社会意义和鲜明的艺术风格,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在一定程度上标志着中国当代文学发展的轨迹和水平。这些作家为中国当代文学的繁荣和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在当代文学史上占有重要的位置;他们中的大部分人一直保持着旺盛的创作力和影响力,不断地推出新作,超越自己。

今天,社会和文学都在朝着多元化的方向行进;写作者的创作思想和表达方式、读者的需求和阅读趣味日趋多样;文学的娱乐功能受到重视;各种文学潮流兼容并包、各行其道。此时,全面系统地总结上述一批作家三十年来的创作实绩,对当代文学事业,对作家、读者和文学工作者,对当前的图书市场,都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基于这一认识,我们决定编辑出版这套“中国当代作家”系列丛书。丛书遴选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中后期以来成就突出、风格鲜明、有广泛影响力的作家,对他们的作品进行全面的梳理、归纳和择取;每位作家的作品为一系列,各系列卷数不等,每卷以其中某

篇作品的标题(长篇作品以书名)命名。这是一项规模较大的出版计划,我们将每年推出三至五位作家的作品系列,在五年左右的时间里完成这套丛书的编辑出版工作。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自序

大家争论问题，有一位，坏毛病，总要从对手群中挑出个厚道的来斥问：“读过几本书呀，你就说话！”这世上有些话，似乎谁先抢到嘴里谁就占了优势，比如“您这是诡辩”，“您这人虚伪”，“你们这些知识分子呀”——不说理，先定性，置人于越反驳越要得其印证的地位，此谓“强人”。问题是，读过几本书才能说话呢？有标准没有？一百本还是一万本？厚道的人不善反诘，强人于是屡战屡“胜”。其实呢，谁心里都明白，这叫虚张声势，还叫自以为得计。孔子和老子读过几本书呢？苏格拉底和亚里士多德读过几本书呢？那年月统共也没有多少书吧。人类的发言，尤其发问，是在有书之前。先哲们先于书看见了生命的疑难，思之不解或知有不足，这才写书、读书，为的是交流而非战胜，这就叫“原生态”。原生态的持疑与解疑，原生态的写书与读书，原生态的讨论或争论，以及原生态的歌与舞。先哲们断不会因为谁能列出一份书单就信服谁。

随着原生态的歌舞被推上大雅之堂，原生态又要变味儿似的。一说原生态，想到的就是穷乡僻壤，尤其少数民族。好像只有那儿来的东西才是原生态，只要是那儿来的东西就是原生态。原生态似要由土特产公司专购专销。自认为“主流话语”的文化人，便也都寻宝般的挤上了西去的列车。这算不算政治不正确？人家的“边缘”凭啥要由你这“主流”来鉴定？“原生态”凭啥要由“现代”和“后现代”来表彰？再问：你是怎样发现了原生态的呢？根据你的“没有”，还是根据你的“曾有”和“想有”？若非曾有，便不可能认出

那是什么；认不出那是什么，就不会想有；若断定咱自己不可能有，千里迢迢把它们弄来都市，莫非只看那是文明遗漏的稀罕物儿？打小没吃过的东西你不会想吃它，都市人若命定与原生态无关，大家也就不会为之感动。原生态，其实什么地方都曾有，什么时候也都能有，倒是让种种“文化”给弄乱了——此也文化，彼也文化，书读得太多倒说昏话；东也来风，西也来风，风追得太紧即近发疯。有次开会，一位青年作家担忧地问我：“您这身体，还怎么去农村呢？”我说是呀，去不成了。他沉默了又沉默，终于还是忍不住说：“那您以后还怎么写作？”

原生态，啥意思？原——最初的；生——生命，或对于生命的；态——态度，心态乃至神态。不能是状态。“最初的状态”容易让人想起野生物种，想起DNA、RNA，甚至于“平等的物质”。想到“平等的物质”，倒像是一种原生态思考——要问问人压根儿是打哪儿来的，历尽艰辛又终于能到哪儿去。当然了，想没想错要另说。可要是一上来想的就是：不想当元帅的士兵就不是好士兵，没得过奖的作家就不是好作家，因而要掌握种种奖项——尤其那个顶尖的“诺奖”——的配方，比如说一要有民族特色，二要是边缘话语，三还得原生态……可这还能是原生态吗？原生态，跟“零度写作”是一码事。零度，既指向生命之初——人一落生就要有的那种处境，也指向生命终点——一直到死，人都无法脱离的那个地位。比如你以个体落生于群体时的恐慌，你以有限面对无限时的孤弱，你满怀梦想而步入现实时的谨慎、甚至是沮丧……还有对死亡的猜想，以及你终会发现，一切死亡猜想都不过是生者的一段鲜活时光。此类事项若不及问津，只怕是“上天入地求之遍”也难得原生态。这世上谜题千万，有一道值六十分，其余的分数你全拿满也还是不及格，士兵许三多给出了此题的圆满答案。

许三多和成才同出一乡，前者是原生的心态——“要好好活”，“要做有意义的事”；后者却不知跳到几度去了——“不想当元帅的士兵就不是好士兵”。几百年来，拿破仑的这句话好像成了无可置

疑的真理,其实未必。比如说人,人是由脑袋瓜子和脚巴丫子等等各司其职的一个整体,要是脚巴丫子总想当脑袋瓜子,或者脑袋瓜子看不起脚巴丫子,这人一准儿生病。史铁生的病就是这么来的,脚巴丫子不听脑袋瓜子的,还欺骗脑袋瓜子,致使其肌肉萎缩并骨质疏松;幸好它还没犯上到去代替脑袋瓜子,否则其人必将进而痴呆。脑袋瓜子要当好脑袋瓜子,比如说爱护脚巴丫子;脚巴丫子要当好脚巴丫子,比如说要听命于脑袋瓜子,同时将真实信息——是疼,是痒,是累——反馈给脑袋瓜子,这才能活蹦乱跳地是个健康人。

对照这么说就有个问题了:元帅生下来就是元帅吗?哪个元帅不曾是士兵?那就还有一问:你是只想当元帅呢,还是自信雄才大略,能打胜仗,才想当元帅的?倘是后者,雄才中必有一才:能够号令千万个士兵协同作战——仗从来是要这么打的;大略中当舍一略:先让那不想当士兵的士兵回家——不懂得当好士兵的士兵,怎能当好元帅?战争中的元帅,先要看自己是个士兵。可见,许三多的质朴信奉,既适用于士兵也适用于元帅。尤当战争结束,士兵和元帅携手回乡,就都能够继续活得好了。

“好好活”并“做有意义的事”,正是不可再做删减的原生态,就比如是一条河的从发源到入海,都不可须臾有失的保养。元帅不是生命的根本,元帅也有想不开跳楼的。当然了,十度、百度、千万度,于这复杂纷繁的人间都可能是必要的,但别忘记零度,别忘记生命的原生态。一个人,有八十件羊绒衫,您说这是为了上哪儿去呢?一个人,把“读了多少书”当成一件暗器,您说他还能记得自己是打哪儿来的吗?比如唱歌,“大青石上卧白云,难活莫过是人想人”——没问题,原生态!“无论是东南风还是西北风,都是我的歌”呢?黄土地上的“许三多”们恐怕从未想到过这样的炫耀,也不需要这样的“乐观”教育。比如画画,据说凡·高并未研究过多少画作,他说“实际上我们穿越大地,我们只是经历生活”,“我们从遥远的地方来,到遥远的地方去……我们是地球上的朝拜者和陌生

人”，“（这儿）隐藏了对我的很多要求”，于是他笔下的草木发出焦灼的呼喊，动荡的天空也便响彻了应答。而模仿他的，多只是模仿了他的奇诡笔触；收藏他的，则主要看那是一件值钱的东西。又比如政治，为了人民（安居乐业）的是原生态——政治压根儿就是为了办好这件事的，但也有些仅仅是为了赢得人民，他们要办的事情好像要更多些。再比如信仰，为了使自己的灵魂得其指点和拯救的，是原生态，为了去指挥别人的，就必须得编瞎话儿、弄光环了。比如婚姻，“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似乎更古老，但那是原生态吗？爱情，才是原生态。爱情，最与写作相近，因而“时尚之命、评论家之言”断不可以为写作的根据，写作的根据是你自己的迷茫和迷恋、心愿与疑难。写作所以也叫创作，是说它轻视模仿和帮腔，看重的是无中生有，也叫想像力，即生命的无限可能性。以有限的生命，眺望无限的路途，说到底，还是我们从哪儿来，要到哪儿去？回到这生命的原生态，你会发现：爱情呀，信仰呀，政治呀……以及元帅和“诺奖”呀——的根，其实都在那儿，在同一个地方，或者说在同一种对生命的态度里。它们并不都在历史里，并不都在古老的风俗中，更不会拘于一时一域。果真是人的原生态，那就只能在人的心里，无论其何许人也。

有个人，整理好行装，带足了干粮和水，在早春出发，据说是要去南方找他的爱人，可结果，人们却在北方深冬的旷野里发现了他的尸体。要去南方却死在了北方，这期间发生了什么没人知道，就像海明威猜不透那头豹子到雪线以上的山顶上去究竟是要干吗。据此可以写一部长篇小说，不去农村也可以。对那段漫长或短暂的空白，你怎么猜想都行，怎么填写也都不会再得罪谁，但大方向无非两种：一是他忘记了原本是要去哪儿，一是他的爱人已移居北方。

史铁生

2008年1月26日

目 录

一	写作之夜	(1)
二	残疾与爱情	(9)
三	死亡序幕	(19)
四	童年之门	(36)
五	恋人	(49)
六	生日	(70)
七	母亲	(94)
八	人群	(119)
九	夏天的墙	(133)
十	白色鸟	(164)
十一	白杨树	(191)
十二	欲望	(219)
十三	葵林故事(上)	(247)
十四	昨天	(270)
十五	小街	(292)
十六	葵林故事(下)	(314)
十七	害怕	(333)
十八	孤单与孤独	(360)
十九	差别	(392)
二十	无极之维	(436)
二十一	猜测	(451)
二十二	结束或开始	(478)

一 写作之夜

1

在我所余的生命中可能再也碰不见那两个孩子了。我想那两个孩子肯定不会想到，永远不会想到，在他们偶然的一次玩耍之后，他们正被一个人写进一本书中，他们正在成为一本书的开端。他们不会记得我了。他们将不记得那个秋天的夜晚，在一座古园中，游人差不多散尽的时候，在一条幽静的小路上，一盏路灯在夜色里画出一块明亮的圆区，有老柏树飘漫均匀的脂香，有满地铺撒的杨树落叶浓厚的气味，有一个独坐路边读书的男人曾经跟他们玩过一会儿，跟他们说东道西。甚至现在他们就已忘记，那些事在他们记忆中已是不复存在，如同从未发生。

但也有可能记得。那个落叶飘零的夜晚，和那盏路灯下一个孤单的身影，说不定会使他们之中的一个牢记终生。

但那不再是我。无论那个夜晚在他的记忆里怎样保存，那都只是他自己的历史。说不定有一天他会设想那个人的孤单，设想那个人的来路和去处，他也可能把那个人写进一本书中。但那已与我无关，那仅仅是他自己的印象和设想，是他自己的生命之一部分了。

男孩儿大概有七岁。女孩儿我问过她，五岁半——她说，伸出五个指头，随后把所有的指头逐个看遍，却想不出半岁应该怎样表达。当时我就想，我们很快就要互相失散，我和这两个孩子，将很

快失散在近旁喧嚣的城市里，失散在周围纷纷纍纍的世界上，谁也不再找不到谁。

我们也是。我和你，也是这样。我们是否曾经相遇过呢？好吧你说没有，但那很可能是因为我们忘记了，或者不曾觉察，忘记和不曾觉察的事等于从未发生。

2

在一片杨柏杂陈的树林中，在一座古祭坛近旁。我是那儿的常客。那是个读书和享受清静的好地方。两个孩子从四周的幽暗里跑来——我不曾注意到他们确切是从哪儿跑来的。他们跑进灯光里，蹦跳着跑进那片明亮的圆区，冲着棵大树喊：“老槐树爷爷！老槐树爷爷！”不知他们在玩什么游戏。我说：“错啦，那不是槐树，是柏树。”“噢，是柏树呀。”他们说，回头看看我，便又仰起脸来看那棵柏树。所有的树冠都密密地融在暗黑的夜空里，但他们还是看出来，问我：“怎么这棵没有叶子？怎么别的树有叶子，怎么这棵树没有叶子呢？”我告诉他们那是棵死树：“对，死了，这棵树已经死了。”“噢，”他们想了一会儿，“可它什么时候死的呢？”“什么时候我也不知道，看样子它早就死了。”“它是怎么死的呢？”不等我回答，男孩儿就对女孩儿说：“我告诉你让我告诉你！有一个人，他端了一盆热水，他走到这儿，哗——得……”男孩儿看看我，看见我在笑，又连忙改口说：“对不对，是，是有一个走到这儿，他拿了一个东西，刨哇刨哇刨哇，哇！得……”女孩儿的眼睛一直盯着男孩儿，认真地期待着一个确定的答案：“后来它就怎么了呀？”男孩儿略一迟疑，紧跟着仰起脸来问我：“它到底怎么死的呢？”他的谦逊和自信都令我感动，他既不为自己的无知而羞愧，也不为刚才的胡猜乱想而尴尬，仿佛这都是理所当然的。无知和猜想都是理所当然的。两个孩子依然以发问的目光望着我。我说：“可能是因为它生了病。”男孩儿说：“可它到底怎么死的呢？”我说：“也可能是因

为它太老了。”男孩儿还是问：“可它到底怎么死的呢？”我说：“具体怎么死的我也不知道。”男孩儿不问了，望着那棵老柏树意犹未尽。

现在我有点儿懂了，他实际是要问，死是怎么回事？活，怎么就变成了死？这中间的分界是怎么搞的，是什么？死是什么？什么状态，或者什么感觉？

就是当时听懂了他的意思我也无法回答他。我现在也不知道怎样回答。你知道吗？死是什么？你也不知道。对于这件事我们就跟那两个孩子一样，不知道。我们只知道那是必然的去向，不知道那到底是什么，我们所能做的一点儿也不比那两个孩子所做的多——无非胡猜乱想而已。这话听起来就像是说：我们并不知道我们最终要去哪儿，以及要去投奔的都是什么。

3

窗外下起了今年的第一场秋雨，下得细碎，又不连贯。早晨听收音机里说，北方今年旱情严重，从七月到现在，是历史上同期降水量最少的年头。水，正在到处引起恐慌。

我逐年养成习惯，早晨一边穿衣起床一边听广播。然后，在白天的大部分时间里，若是没人来，我就坐在这儿，读书，想事，命运还要我写一种叫做小说的东西。仿佛只是写了几篇小说，时间便过去了几十年。几十年过去了，几十年已经没有了。那天那个女孩儿竟然叫我老爷爷，还是那个男孩儿毕竟大着几岁，说“是伯伯不是爷爷”，我松了一口气，我差不多要感谢他了。人是怎样长大的呢？忽然有一天有人管你叫叔叔了，忽然有一天又有人管你叫伯伯了，忽然有一天，当有人管你叫爷爷的时候你作何感想？太阳从这边走到那边。每一天每一天我都能看见一群鸽子，落在邻居家的屋顶上咕咕地叫，或在远远近近的空中悠悠地飞。你不特意去想一想的话你会以为几十年中一直就是那一群，白的、灰的、褐色的，飞着、叫着、活着，一直就是这样，一直都是它们，永远都是那

一群看不出有什么不同，可事实上它们已经生死相继了若干次，生死相继了数万年。

4

那女孩儿问我看的什么书（“老爷爷你看的什么书？”“不对，不是爷爷是伯伯。”“噢，伯伯你看的什么书？”），我翻给她看。她看看上面有没有图画。没有。“字书。”她说，语气像是在提醒我。“对，字书。”“它说什么？”“你还不不懂。”是呀，她那那样的年龄还不可能懂，也不应该懂。那是一本写给老人的书。

那是一个老人写下的书：一个老人衣袖上的灰 / 是焚烧的玫瑰留下的全部灰烬 / 尘灰悬在空中 / 标志着这是一个故事结束的地方。

不不，令我迷惑和激动的不单是死亡与结束，更是生存与开始。没法证明绝对的虚无是存在的，不是吗？没法证明绝对的无可以有，况且这不是人的智力的过错。那么，在一个故事结束的地方，必有其他的故事开始了，开始着，展开着。绝对的虚无片刻也不能存在的。那两个孩子的故事已经开始了，或者正在开始，正在展开。也许就那个偶然的开始，以仰望那棵死去的老树为开始，借意犹未尽来展开。但无论如何，必有一天他们的故事也要结束，那时候他们也会真正看见孩子，并感受结束和开始的神秘。那时候，在某一处书架或书桌上，在床头，在地球的这面或那面，在自由和不自由的地方，仍然安静而狂热地躺着一本书——那个以“艾略特”命名的老人，他写的书。在秋雨敲着铁皮棚顶的时节，在风雪旋卷过街巷的日子，在晴朗而干旱的早晨而且忘记了今天要干什么，或在一个慵懒的午睡之后听见隐约的琴声，或在寂寥的晚上独自喝着酒，在一年四季，暮鼓晨钟昼夜轮回，它随时可能被翻开被合起，作为结束和开始，成为诸多无法预见的生命早已被预见的迷茫。那智慧的老人他说：我们叫做开始的往往就是结束 / 而

宣告结束也就是着手开始。 / 终点是我们出发的地方。那个从童年走过来的老人,他说:如果你到这里来, / 不论走哪条路,从哪里出发, / 那都是一样 / …… / 激怒的灵魂从错误走向错误 / 除非得到炼火的匡救,因为像一个舞蹈家 / 你必然要随着节拍向那儿“跳去”。这个老人,他一向年轻。是谁想出这种折磨的呢?他说:是爱。这个预言者,在他这样写的时候他看见了什么?在他这样写的时候,这城市古老的城墙还在,在老城边缘的那座古园里,在荒芜的祭坛近旁,那棵老柏树还活着;是不是在那老树的梦中,早就有了那个秋天的夜晚和那两个孩子?或者它听见了来自远方的预言,于是坦然赴死,为一个重演的游戏预备下一个必要的开端?那个来自远方的预言:在编织非人力所能解脱的 / 无法忍受的火焰之衫的那双手后面。 / 我们只是活着,只是叹息 / 不是让这样的火就是让那样的火耗去我们的生命……这预言,总在应验。世世代代这预言总在应验总在应验。一轮又一轮这个过程总在重演。

5

我生于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这是一个传说,不过是一个传说。是我从奶奶那儿,从母亲和父亲那儿,听来的一个传说。

奶奶说:生你的那天下着大雪,那雪下得叫大,没见过那么大的雪。

母亲说:你生下来可真瘦,护士抱给我看,哪儿来的这么个小东西一层黑皮包着骨头?你是从哪儿来的?生你的时候天快亮了,窗户发白了。

父亲便翻开日历,教给我:这是年。这是月。这是日。这一天,对啦,这一天就是你的生日。

不过,一九五一年一月四日对我来说是一片空白,是零,是完全的虚无,是我从虚无中醒来听到的一个传说,对于我甚至就像一个谣言。“在还没有你的时候这个世界已经存在了很久”——这不

过是在有了我的时候我所听到的一个传说。“在没有了你的时候这个世界还要存在很久”——这不过是在还有我的时候我被要求接受的一种猜想。

我在一篇文章中这样写过：我生于一九五一年。但在我，一九五一年却在一九五五年之后发生。一九五五年的某一天，我记得那天日历上的字是绿色的，时间，对我来说就始于那个周末。在此之前一九五一年是一片空白，一九五五年那个周末之后它才传来，渐渐有了意义，才存在。但一九五五年那个周末之后，却不是一九五五年的一个星期天，而是一九五一年冬天的某个凌晨——传说我在那时出生，我想像那个凌晨，于是一九五一年的那个凌晨抹杀了一九五五年的一个星期天。那个凌晨，奶奶说，天下着大雪。但在我，那天却下着一九五六年的雪，我不得不用一九五六年的雪去理解一九五一年的雪，从而一九五一年的冬天有了形象，不再是空白。然后，一九五八年，这年我上了学，这一年我开始理解了一点儿太阳、月亮和星星的关系，知道我们居住的地方叫做地球。而此前的比如一九五七年呢，很可能是一九六四年才走进了我的印象，那时我才听说一九五七年曾有过一场反右运动，因而一九五七年下着一九六四年的雨。再之后有了公元前，我听着历史课从而设想着人类远古的情景，人类从远古走到今天还要从今天走向未来，因而远古之中又混含着对二〇〇〇年的幻想，我站在今天设想过去又幻想未来，过去和未来在今天随意交叉，因而过去和未来都刮着现在的风。

6

往事，过去的生活，分为两种：一种是未被意识到的，它们都已无影无踪，甚至谈论它们都已不再可能。另一种被意识到的生活才是真正存在的，才被保存下来成为意义的载体。这是不是说仅仅这部分过去的生活才是真实的？不，好像也不。一切被意识到

的生活都是被意识改造过的，它们只是作为意义的载体才是真实的，而意义乃是现在的赋予。那么我们真实地占有现在吗？如果占有，是多久？“现在”你说多久？一分钟？一秒钟？百分之一秒抑或万分之一秒？这样下去“现在”岂不是要趋于零了？也许，“现在”仅仅是我们意识到一种意义所必要的时间？但是一切被意识到的生活一旦被意识到就已成为过去，意义一旦成为意义便已走向未来。现在是趋于零的，现在若不与过去和未来连接便是死灭，便是虚空。那么未来呢？未来是真实的吗？噢是的，未来的真实在于它是未来，在于它的不曾到来，在于它仅仅是一片梦想。过去在走向未来，意义追随着梦想，在意义与梦想之间，在它们的重叠之处就是现在。在它们的重叠之处，我们在途中，我们在现在。

7

但是，真实是什么呢？真实？究竟什么是真实？

当一个人像我这样，坐在桌前，沉入往事，想在变幻不住的历史中寻找真实，要在纷纷纍纍的生命中看出些真实，真实便成为一个严重的问题。真实便随着你的追寻在你的前面破碎、分解、融化、重组……如烟如尘，如幻如梦。

我走在树林里，那两个孩子已经回家。整整那个秋天，整整那个秋天的每个夜晚，我都在那片树林里踽踽独行。一盏和一盏路灯相距很远，一段段明亮与明亮之间是一段段黑暗与黑暗，我的影子时而在明亮中显现，时而在黑暗中隐没。凭空而来的风一浪一浪地掀动斑斓的落叶，如同掀动着生命给我的印象。我感觉自己就像是这空空的来风，只在脱落下和旋卷起斑斓的落叶之时，才能捕捉到自己的存在。

往事，或者故人，就像那落叶一样，在我生命的秋风里，从黑暗中飘转进明亮，从明亮中逃遁进黑暗。在明亮中的我看见他们，在黑暗里的我只有想像他们，依靠那些飘转进明亮中的去想像那些